弘道錄/25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目錄

弘道錄

◀上一卷

卷二十五　義　朋友之義

下一卷▶

弘道錄卷之二十五

義

朋友之義

孟子曰：用下敬上，謂之貴貴。用上敬下，謂之尊賢。貴貴尊賢，其義一也。

錄曰：夫所謂之泰者，非堯舜之時乎。何以為上下交也。夫爾我並立，勢相等倫，朋友之道狹矣。充其道叉若以天子友匹夫而不為詛，匹夫友天子而不為僭。然不詳於天道，祗見用下敬上者順而易，用上敬下者逆而難，孰肯輕身以先於匹夫哉。然亦有下堂而見諸侯者，此不得謂之尊賢。而當時之所謂賢者，合孔孟，均之諸與瀆也。故孔子守拜下之禮，孟子闡尊賢之義，其意一而已矣。

《說命》：台小子舊學于甘盤，既乃逌于荒野，入宅于河。自河祖亳，暨厥終罔顯。爾惟訓于朕志。若作酒醴，爾惟鉤蘗；若作和羹，爾惟鹽梅。爾交脩予，罔予棄，予惟克邁乃訓。

錄曰：兌之為卦也，兩澤相麗，君臣胥悅也。兩澤相麗者，交相滋潤，互有浸灌之益。君臣胥悅者，交相勸勉，共饗太平之休。故其象為朋友講習，其道為學焉。後臣然其始也，以陽爻居體而最下，故舊勞于外。至于商兌未寧，故又逐于荒野，入宅于河；及其至也，上感天象，下順人心，介然有喜，而慶澤無不流矣。此高宗之治所由成也。若使牽於和兌之吉，狙於來兌之凶；及其至也，引其邪兌之私，則陰盛傷消，小人眾而君子獨，其禍有不可勝言者矣。此九五之君不可不競競而做懼也。聖人著於詞曰：孚于剝，有厲。吁，不可為殷鑒乎。

《洪範》：惟十有三祀，王訪于箕子，曰：嗚呼。箕子，惟天陰隲下民，相協厥居#1。我不知其彝倫攸叙。箕子乃言曰：我聞在昔，鯀陻洪水，汩陳其五行。帝乃震怒，不界洪範九疇。彝倫攸教鯀，則趣死。禹乃嗣興，天乃錫禹洪範九疇。彝倫攸叙，初一曰五行，次二曰敬用五事，次三曰農用八政，次四曰協用五紀，次五曰建用皇極，次六曰乂用三德，次七曰明用稽疑，次八曰念用庶徵，次九曰嚮用五福，威用六極。一、五行：一曰水，二曰火，三曰木，四曰金，五曰土。水潤下，火炎上，木曲直，金從革，土稼穡。二、五事：一曰貌，二曰言，三曰視，四曰聽，五曰思。三、八政：一曰食，二曰貨，三曰祀，四曰司空，五曰司徒，六曰司寇，七曰賓，八曰師。四、五紀：一曰歲，二曰月，三曰曰，四曰星辰，五曰曆數。五、皇極：皇建其有極，斂時五福，用敷錫厥庶民。惟時厥庶民于汝極，錫汝保極。無偏無陂，遵王之義。無有作好，遵王之道。無有作惡，遵王之路。無偏無黨，王道蕩蕩，無黨無偏，王道平平。無反無側，王道正直。會其有極，歸其有極。六、三德：一曰正直，二曰剛克，三曰柔克。七、稽疑：乃命卜筮，曰雨，曰霽，曰蒙，曰驛，曰克，曰貞，曰晦。凡七，卜五，占用二，衍武。八、庶徵，曰雨，曰暘，曰燠，曰寒，曰風，曰時。五者來備，各以其叙，庶草蕃蕪，一極備凶。九、五福：一曰壽，二曰富，三曰康寧，四曰攸好德，五曰考終命。六極，一曰凶短折，二曰疾，三曰憂，四曰貧，五曰惡，六曰弱。

錄曰：此皇極敷言之訓，箕子以告武王。得道統之傳者，在是不可以泛然目之也。彝者，至常而不可易之謂也；洪者，至大而不可窮之謂也；倫者，殷因於夏，周因於殷，理之一定也；範者，禹以是傳之湯，湯以是傳之文、武、周公，法之大同也。此非箕子莫之能得，非武王莫之能聞，而遂以傳之天下。萬世為人君者，其可不知哉。

《禮運》：昔者仲尼於蜡賓，事畢，出遊於觀之上，喟然而嘆。言偃在側曰：君子何嘆。孔子曰：大道之行也，與三代之英，丘未之逮也，而有志焉。大道之行也，天下

為公，選賢與能，講信修睦。故人不獨親其親，不獨子其子，使老有所終，壯有所用，幼有所長，矜寡孤獨廢疾者，皆有所養，男有分，女有歸。貨惡其棄於地也，不必藏於己；力惡其不出於身也，不必為己。是故謀閉而不與，盜竊亂賊而不作。故外戶而不閉，是謂大同。今大道既隱，天下為家，各親其親，各子其子，貨力為己，大人世及以為禮，城郭溝池以為固，禮義以為紀，以正君臣，以篤父子，以睦兄弟，以和夫婦，以設制度，以立田里，以賢勇智，以功為己。故謀用是作，而兵由此起。禹、湯、文、武、成王，周公，由此而選也。是謂小康。

錄曰：夫子何以有是嘆也。中天下而立，定四海之民，君子欲之，故有是嘆也。何以鈴於偃也。蓋偃以禮樂為治者也。禮樂之治，大用之則為大同，小用之則為小康。大同者，視天下為一家，中國為一人，千萬世為一日。小康者，期月而已可也，三年有成可也。吾其為束周亦可也。非偃何足與有言哉。或疑以為非夫子之言，則過矣。

顏淵問為邦，子曰：行夏之時，乘殷之輅，服周之冕。樂則韶舞，放鄭聲，遠佞人。鄭聲淫，佞人殆。

錄曰：孔子之嘆大道之行與三代之英者，豈徒誦說向慕而已哉。其所以斟酌於胸中，反覆於念慮，鈴有百王不易之大法，千古常行之大道。故他曰又語淵曰：用之則行，舍之則藏。惟我與爾有是夫。夫用之者，大則為唐虞，次則為三代，非小小措置而已。此孔門切磋之義，有關於天下國家最切。萬世之下，不可以虛文視之也。故以繼四聖之後焉。

宣王命樊侯仲山甫築城于齊，而尹吉甫作詩送之曰：天生蒸民，有物有則。民之彝倫，好是懿德。天監有周，昭假于下。保茲天子，生仲山甫。仲山甫之德，柔嘉維則，令儀令色，小心翼翼。古訓是式，威儀是力。天子是若，明命使賦。王命仲山甫，式是百辟。纘戎祖考。王#2躬是保。出納王命，王之喉舌。賦政于外，四方爰發。肅肅王命，仲山甫將之。邦國若否，仲山甫明之。既明且哲，以保其身。夙夜匪懈，以事一人。人亦有言，柔則茹之，剛則吐之。維仲山甫，柔亦不茹，剛亦不吐，不侮矜寡，不畏強禦。人亦有言，德輶如毛。民鮮克舉之，我儀圖之。雖仲山甫舉之，愛莫助之。一表職有闕，維仲山甫補之。仲山甫出祖，四牡業業，征夫捷捷。每懷靡及，四牡彭彭，八鸞鏘鏘。王命仲山甫，城彼東方。四牡騤騤，八鸞喈喈。仲山甫祖齊，式遄其歸，吉甫作誦，穆如清風；仲山甫永懷，以慰其心。

暴公為卿士而讚蘇公，故蘇公作詩以絕之曰：彼何人斯，其心孔難。胡逝我梁，不入我門。伊誰云從，惟暴之云。二人從行，誰為此禍。胡遊我梁，不入唁我。始者不如，今云不我可。彼何人斯，胡逝我陳。我聞其聲，不見其身。不愧于人，不畏于天。彼何人斯，其為飄風，胡不自北，胡不自南。胡逝我梁，秖覺我心。爾之安行，亦不遑舍。爾之急行，遑脂其車。一者之來，云何其吁。爾還而入，我心易也。還而不入，否難知也。一者之來，俾我祇也。伯氏吹壎，仲氏吹洗。及爾如貫，諒不我知。出此三物，以詛爾斯。為鬼為蜮，則不可得。有靦面目，視人

罔極。作此好歌，以極反側。

王氏曰：暴公不忠於君，不義於友，所謂大故也。故蘇公絕之。然其絕之也，不斥暴公，言其從行而已；不著其諧，示以所疑而已。既絕之矣，而猶告以一者之來，俾我祇也。蓋君子之處己也忠，其遇人也恕。使其由此悔悟，更以善意從我，固所願也。雖其不能如此，我固不為己甚；豈若小丈夫然哉。一與人絕，則醜詆固拒，唯恐其復合也。錄曰：樊與尹，暴與蘇，皆王朝卿士，而義則朋友也。其詩或如清風，或如飄風。蓋天下有道，人皆好德，而夙夜匪懈，譬則天高曰朗，自不覺其暢然也。天下無道，為鬼為域，而讒口交張，譬則波蕩風靡，亦不覺其異態也。二風作，周道別矣。所以謂能興觀者如此。

《通鑑》：王將殺杜伯而非其罪，伯之友左儒爭之，九復之而不許，王曰：汝別君而異友也。儒曰：君道友逆，則順君以誅友；友道君逆，則師友而違君。王怒曰：易而言則生，不易則死。儒曰：士不枉義以從死，不易言以求生。臣能明君之過，以正杜伯之無罪。王殺杜伯，左儒死之。

錄曰：杜伯之事不可考，然以一死而爭之九復，左儒可謂篤於義矣。雖然別君而異友則廢友，友道而君逆則違君，無己歸過於己，以代之乎，將并死而無益乎。

《左傳》：士伯、士會、荀林父皆晉卿也。伯之使秦，以召公子雍也，荀林父止之，曰：夫人太子猶在，而外求君，此必不行。盍以疾辭。不然，將及攝卿以往可也。何必子同官為寮，敢不盡心乎。弗聽，為賦板之三章，又弗聽。及趙盾背士伯立靈公，士伯亡，荀伯盡送其帑及其器用財賄於秦，曰：為同寮故也。

錄曰：荀伯之論善矣。何以不於公朝言之，而私議於蔑歟。衰與盾父子秉政，乃心

晉室，立長之議既大，頰秦之心方堅。賈季一召公子樂，

使人殺之。季之出奔，正以此歟。六年，晉狐射姑殺陽處父，出奔。傅以為侵官，又以為漏言，皆非是。嗚呼。不聞葵莞之言，卒起令狐之禍，重釁疊難，晉之喪亡亦幾矣。所謂我即爾謀，聽我囂囂，正以為盾也。惜乎無以語之。

及先蔑奔秦，士會從之。在秦三年，不見其人。曰：能亡人於國，不能見於此，焉用之。士會曰：吾與之同罪，非義之也。將何見焉。及歸，遂不見。

錄曰：此隨會所由返國，而士伯所以無宗歟。夫伯，晉之正卿，其往秦也。夫人太子猶在，既不能直言匡諫，以伸匪躬之義，及苟伯之諫，又不能見幾而作，以盡寮友之情，進退皆無所據矣。使士會拘于小節，不知自愛，憧憧往來，朋從爾思，則失其正固之道，不能無成有終矣。故《易》曰：未感害也。其用意深哉。

《史記》：管夷吾、鮑叔牙者，友也。夷吾少困時為鮑叔賈，分財多自與，鮑叔不以為貪，知其貧也。為鮑叔謀事而大窮困，鮑叔不以為愚，知時有利不利也。三仕三見逐於君，鮑叔不以為不肖，知不遭時也。三戰三敗，鮑叔不以為怯，知其有老母也。所事公子糾敗，幽囚受辱，鮑叔不以為無恥，知其不羞小節而恥名不顯於天下也。故夷吾嘗曰：生我者父母，知我者鮑叔也。

藺相如完璧歸趙，王以為上卿，位在廉頗之右。頗曰：我見相如，必辱之。相如聞之，每朝常稱病不出；或望見，輒引車避匿。其舍人以為恥，相如曰：子視廉將軍，孰與秦王。夫以秦王之威，而相如廷叱之，辱其群臣。相如雖駑，獨畏廉將軍哉。顧吾念之，彊秦之所以不敢加兵於趙者，徒以吾兩人在也。今兩虎共潮，其勢不俱生。吾所以為此者，先國家之急，而後私讎也。廉頗聞之，肉袒負荊，至門請罪，遂為刎頸之交。

錄曰：自管、鮑、康、藺之名著，古今莫不以為美談也。然觀其所論，迺在血氣用事之問，非有道德仁義之美。所謂王期於王，霸期於霸，大抵如此。雖然世衰道微，時則有若孫、龐、范、魏、蘇、張之徒，往往折脅刖足，甘心盡命，以圖報復；時君不悟，又為之聚怨酬恩，一毫不爽。譬則閭閻之稚，爾汝相戲，而報施不稱，不免鬨然而怒，使其父母賢也。為之謝過不賢，未有不為里閉之羞者。然則，四子之事，其賢矣乎。

魯仲連者好奇偉淑儻之策，不肯仕宦任職，以其高節遊於諸侯。趙孝成王時，秦兵

圍郡鄂，魏安釐王使將軍晉鄙救趙，畏秦止於蕩陰不進。使客新垣衍因平原君說趙，欲共尊秦為帝，以卻其兵。仲連聞之，往見衍曰：彼秦者，棄禮義而上首功之國也。彼即肆然而為帝，則連有蹈東海而死爾，不願為之氓也。今秦萬乘之國也，梁亦萬乘之國也，從而帝之，秦將行天子之事，以號令天下，變易諸侯之大臣，彼將奪其所不肖而與其所賢，奪其所憎而與其所愛，梁王安得晏然而已乎。衍起再拜曰：吾乃今知先生，天下之士也。不敢復言帝秦矣。

錄曰：魯連之不肯帝秦，其志則大矣，其號則不可也。曷不曰：天尊地卑乎。周，天子也；秦，諸侯也；列國，亦諸侯也。以周在上而復帝秦，是太陽之尊，下同萬物，蒼生何由仰照。連有蹈東海而死爾，豈不名正而言順哉。或曰：戰國所趨者利，所避者害也。苟不為利，秦之責何由塞；不有害，諸侯之救何由至哉。曰：非然也。蓋秦嘗帝矣，稱而復否，無所措手足也。苟不畏天無二曰，民無二王之義，何至卻軍五十里乎。或曰：連之言前後不倫，豈太史之迷作乎。要之鄒魯守禮義之國，孟氏醇乎醇者也，連與兩生大醇而小疵。

趙良見商君，商君問曰：子觀我治秦，孰與五段大夫賢。趙良曰：千人之諾諾，不如一士之誇誇。僕請終曰正言而無誅，可乎。商君曰：諾。趙良曰：五段大夫，荊之鄙人也。穆公舉之牛口之下，加之百姓之上，秦國莫敢望焉。相秦六七年，而東伐鄭，三置晉君，一救刑禍。其為相也，勞不坐乘，暑不張蓋。五段大夫死，秦國男女流涕，童子不歌謠，舂者不相杵。今君之從政也，陵蝶公族，殘傷百姓，公子虔杜門不出已八年矣。君又殺祝罐而鯨公孫賈。《詩》曰：得人者興，失人者崩。此數者，非所以得人也。君之危，若朝露，而尚貪商於之富，寵秦國之政，畜百姓之怨，秦王一旦捐，賓客而不朝。秦國之所以收君者，豈其微哉。商君弗從，居五月而難作。

錄曰：以商君之威而容趙良之說，豈其未泯之良心與。虎狼暴矣，食人而號，欲生之德，無乎不有也，特不勝其慾焉耳。商君之始也，豈遽欲為虐一至此乎，亦不勝其慾之心，不如是，不足以動孝公，而饗目前之大利。至於身之大患，亦較然明矣。則雖正言而何誅哉。惜乎，良之說有未盡也。夫鞅之廢井田，開阡陌，其罪上通于天，先王之法至是而殆盡者，果誰之尤乎。雖擢髮不足以數之，豈誇誇而可盡耶。雖然良無足怪，蘇氏號為賢者，以車裂為，足以報其亡秦之罰。然則，先王之法置而不問，可乎。

東漢傳：嚴光少有高名，與光武同游學，及即位，乃變姓名，隱身不見。帝思其賢，物色訪之。齊國上言：有一男子，披羊裘，釣澤中。帝疑其光，乃備安車玄纁，遣使聘

之。三反而後至，舍於北軍，給狀褥，大官朝夕進膳。司徒侯霸與之素舊，遣使奉書曰：聞先生至，欲即詣造，迫於典司，是以不獲願。因曰暮自訓語言。光不答，但投札與之曰：君房足下位至鼎足，甚善。懷仁輔義，天下悅。阿諛順旨，要領絕。霸得書奏之，帝笑曰：狂奴，故態也。車駕即曰幸其館，光外不起。帝即光外所，撫其腹曰：咄咄，子陵，不可相助為理耶。不應。良久，乃張目熟視，曰：昔唐堯著德，巢父洗耳。士故有志，何至相迫乎。帝曰：子陵，我竟不得不汝耶。於是升輿嘆息而去。復引入論道舊故，相對累曰。帝從容問曰：朕何如昔時。對曰：陛下差增於往。因共偃臥，光以足加帝腹上。明曰太史奏；客星犯御座甚急。帝笑曰：朕故人嚴子陵共外耳。除為諫議大夫，不屈，乃耕於富春山。後人名其處為嚴陵瀨焉。

錄曰：愚觀嚴光所以不可留者有五，而三公不與焉。夫不觀孔子，無以見仁義之中正；不參孟子，無以達去就之權衡。光雖不效己甚之行，而有何至相迫之言。此不見諸侯之義也。蚓乃變姓名，漁澤中乎。若是著羊裘，誠有心矣。一也。及其至也，以故人招之，惟當以故人處之，亦義也。夫大夫之招，招虞人，虞人死，不敢往。然則，故人之招，招諫議，故人其可留乎。二也。魯繆公無人乎，子思之側，則不能安子思。彼侯霸何為者哉。觀其曰：阿諛順旨，要領絕。與責子絕長者同義，而謂可留乎。三也。貴易交，富易妻，帝尚不難於言，而能久而敬者鮮矣。四也。博士如范升，客星如太史，一薛居州，獨能相助為理乎。五也。向使尊以三公，不過書名雲臺一世之士，而釣臺崔巍萬世之士。《易》不云乎，君子幾，不如舍。其斯子陵之謂乎。

廉范與洛陽慶鴻初為刎頸交，人稱前有管鮑，後有慶廉。時隴西太守鄧融備禮謁范為功曹，後融為州所舉，案徵下獄，范乃變姓名，求代廷尉、獄卒、衛侍左右盡心勤勞。後又辟公府，會薛漢坐誅，故人門生莫敢視，范獨收斂其尸。侯吏以聞，顯宗大怒，召見責曰：薛漢與楚謀反。范公府椽，不與朝廷同心，而反收斂罪人，何也。范叩頭曰：臣無狀。以為漢等皆以伏誅，不勝師資之情。帝稍解曰：卿，廉頗後邪。與右將軍哀、大司馬丹有親屬乎。對曰：哀，臣之曾祖；丹，臣之祖也。帝曰：怪卿志，膽敢爾。因貫之，由是顯名。世居邊郡，廣田地，積財粟，悉散以賑宗族朋友。值肅宗崩，范奔赴敬陵。適廬江椽嚴麟奉章弔國，塗深馬死，不能自進。范見而愍之，命從騎與之馬，不告而去。麟事畢，不知所歸。或謂曰：故蜀郡太守廉叔度好周人急。今奔國喪，獨當是爾。遂牽馬造門，果然，因謝而歸之。

錄曰：史稱康范以氣俠立名，觀其賑危急，赴險院，有足壯者，亦足以信意而感物矣。明帝加怒，以發其志，始以就戮，更延其寵。古今所罕聞也。若乃五杵之事，人或

能之，故不列云。

桓帝初為蠡吾侯，受學於甘陵周福。及即位，擢福為尚書。時同郡河南尹房植有名當朝，鄉人為之謠曰：天下規矩房伯武，因師獲印周仲進。後汝南太守宗資任功曹范滂，南陽太守成縉亦委功曹，岑姪二郡。謠曰：汝南太守范孟博，南陽宗資主畫諾。南陽太守岑公孝，弘農成縉但坐嘯。因此流言傳入太學，諸生三萬餘人，郭林宗、賈偉節為其冠，並與李膺、陳蕃、王暢更相褒重。學中語曰：天下模楷李元禮，不畏彊禦陳伯舉，天下俊秀王叔茂。並危言深論，不隱豪強。自公卿以下，莫不畏其貶議，屐履到門。

錄曰：孟子稱伊尹管仲，學焉後臣。然則，因師獲印，何足異哉。漢自桓榮稽古，所謂學與師者不過專門章句，卒無啟心沃心之益。一旦規模楷範屬之他人，而因師獲印無足多，尚顧不知自反，而乃互相譏揣，各樹朋徒，此何謂哉。夫以帝王莫如學，學莫如務求師，至於同心同德，信任不疑。又君子之所深幸，興學育才。至於三萬，亦後世之所罕逢，不以成頌而反以成隙。蓋光武以詞說興，故亦以言旨衰。而為之謠者，雖曰出於偶然，其殆莫之為而為也歟。

時天下名士為之稱號，上曰三君，次曰八俊，次曰八顧，次曰八及，次曰八廚，猶古之八元八凱也。竇武、劉淑、陳蕃為三君。君者，言一世之所宗也。李膺、荀昱、杜密、王暢、劉佑、魏朗、趙典、朱寓為八俊。俊者，言人之英也。郭林宗、宗慈、巴肅、夏馥、范滂、尹勳、蔡衍、羊陸為八顧。顧者，言能以德行引人者也。張儉、岑晊、劉表、陳翔、孔昱、范康、檀敷、翟超為八及。及者，言其能導人追宗者也。度尚、張邈、王考、劉儒、胡毋班、秦周、蕃嚮、王章為八廚。廚者，言能以財救人者也。

錄曰：八元八凱，身尊道高，顧廚使及，身詛道喪，何懸絕之若此乎。蓋三代以上，政出於一，而賢能為實用；季世，政出於二，而才藝為忌端。《周禮□冢宰》以八柄詔王馭群臣，奚容岐而二之哉。若使彼予而此奪，彼廢而此置，彼生而此殺，雖堯舜不可一日居，況桓靈之世乎。學校者，禮義之所出，非威辟之所關也。孔門弟子記顏淵等十人，而并目其所長分為四科，當時不以為異，後世不以為嫌，未聞其招禍也。苟不在其位，不謀其政，惟以禮義康恥互相維持，則顧廚使及之名豈可少哉，豈可少哉。

李膺性簡亢，無所交接，唯以同郡荀淑、陳皇為師友。荀爽嘗就謁，膺因為其御。既還喜曰：今日得御李君矣。其見慕如此。時張讓弟朔為野王令，貪殘無道，至乃殺孕婦，聞膺厲威嚴，懼罪逃還京師，匿讓第，藏於合柱中。膺知其狀，率吏卒破柱取朔，

付洛陽獄，受辭畢，即殺之。讓訴冤於帝，詔詰以不先請，便加誅辟之意。膺對曰：昔仲尼為魯司寇，七日而誅少正卯。今臣到官已積一旬，私懼以稽留為愆，不意獲速疾之罪。帝顧謂讓曰：此汝弟之罪，司隸何愆。乃遣出之。自此諸黃門常侍皆鞠躬屏氣，休沐不敢復出宮省。帝怪問其故，並叩頭泣曰：畏李校尉。是時朝廷日亂，綱紀頹弛，膺獨持風裁，以聲名自高，士有被其容接者名為登龍門。

錄曰：愚觀膺之破柱成獄，臨軒正詞，至今凜凜猶有生氣。蚓一時閹豎寧不練然屏氣乎。然不知維辟作福，維辟作威。威福之柄，自上而下，吾從而執之，所威者天下之威，所福者天下之福，由朝廷達於天下，夫誰曰不然。時皇德不綱，宦濁同軌，而膺獨持風采，其所予奪廢置與朝廷曾不相及，則是威福之柄自我，而將非自上而下也。故小人得以指而為辭謂，更相技舉，迭為唇齒，有不合者，見則排斥。嗚呼。彼不合者，正耶，邪耶；拔舉者，是耶，非耶。彼之非，帝初不覺，而我之是，上莫與知。於是正者反以為邪，而邪者得以害正矣。然則坐視而不救，可乎。《否》之九四曰：有命無咎，疇離祉。象曰：有命無咎，志行也。故君子寧正辭直言以誅姦雄，討亂賊，無寧專殺擅誅以枸同儔，殃善類歟。

范滂少厲清節，為州里所服，舉孝廉。光祿四行，時冀州饑荒，盜賊群起，乃以滂為清詔使案察之。滂登車攬轡，慨然有澄清天下之志。及至州境，守令自知臧汙，望風解印綬去，其所舉奏莫不厭塞眾議。及黨獄起，桓帝使中常侍王甫辯請以次。及滂，滂曰：臣聞仲尼之言，見善如不及，見惡如探湯。將欲使善善同其清，惡惡同其汙。謂王政之所願聞，不悟更以為黨。古之循善，自求多福；今之循善，身蹈大戮。身死之日，願埋滂於首陽山側，上不負皇天，下不愧夷齊。甫愍然為之改容。

錄曰：愚觀孟博之對，未嘗不潸然流涕也。禹之言曰：堯舜之民，皆以堯舜之心為心。方是時也，九官十二牧，濟濟相讓，充滿于廷，天下未嘗不同以為清也。四凶之罪，投竄誅拯，曾不少貸，天下未嘗不同以為汙也。如使善而不清，何貴於善；惡而不汙，何賤於惡。以至於春秋之時，雖曰人心不古，然而三都之墮，少正之戮，不遺餘力。故又曰：見善如不及，見不善如探湯。斯民也，三代之所以直道而行也。嗚呼。何不幸而生於孟博之世耶。不旋踵問，外兵內亂，重釁疊禍，危亡無日，此豈天之降喪哉。人之責亂，寧為荼毒其實，蓋不可追也已。

弘道錄卷之二十五竟

大明萬曆三十五年二月十五曰奉旨績刊印施

正一嗣教大真人臣賑國祥校

＃１『居」原作『君」，據《十三經注疏》改。

＃２『王」原作『三」，據《十三經注疏》改。